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和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 2007 年 10 月 7 日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过认真讨论，选举黎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与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2007 年 9 月 11 日

附：黎洁女士简历

黎洁，女，1977 年 11 月生，硕士，中级经济师。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2000 年至 2002 年任浙江大学任社团指导中心主任，2003 年至 2004 年任浙江大学团委任副书记。2004 年 12 月进入广宇集团工作，历任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现任总裁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黎洁女士与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黎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黎洁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